

三明市农业农村局

三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 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，明溪县、清流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：

根据《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“3212”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闽农综〔2021〕22号）、《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“一村一品”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闽农综〔2022〕5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开展 2024 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1. **主导产业优势突出。**主导产业总产值达到 400 万元以上，占全村生产总值的 30%以上，主导产业为当地特色种养、农产品加工、特色文化（包括传统手工技艺、民俗文化等）和新业态（包括休闲农旅、民宿、电子商务等）的具体品类。

2. **产业融合态势良好。**产业生产、加工、流通、销售、服务等关键环节有机衔接，基本实现链条化、一体化发展。

电子商务、休闲体验、文化传承、绿色康养等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，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良好，已形成可落地实施的产业项目实施方案，项目实施条件良好，前期准备充分，能尽快开工。

3. 联农带农作用显著。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占全村常住农户数的 30%以上，或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数达到 200 户以上。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民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，农民广泛参与发展乡村产业。具有一定数量正常运作的农业龙头企业、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可以承担“一村一品”项目建设任务。

4. 特色品牌成效明显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较高，经营主体实施“一品一码”+合格证制度，近 2 年内没有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件。产业实现标准化生产，经营主体有注册商标，销售渠道畅通，产品在当地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获得绿色食品、有机农产品、地理标志认证、名牌产品的优先。对于民俗文化和新业态，注册商标属非必要条件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好本次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申报工作，获评 2024 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的可以推荐申报 2024 年省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；已获得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的不再重复申报，已获省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的自动递补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；

2. 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符合条件的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

填报《2024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，并连同佐证材料一起装订成册，在初核把关后报市级农业农村局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根据推荐申报情况汇总填报《2024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并形成推荐函同申报材料一并报市农业农村局；

3. 各县（市、区）于9月10日前将推荐函、纸质申报材料（1份）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，并发送电子版（包含word版和PDF盖章扫描版），电子版材料以通过邮箱报送为准。

联系人：陈龙；联系电话：8222079；电子邮箱：smscyh@163.com；地址：三明市三元区红岩新村37幢农业大厦503市农业农村局乡村产业发展科。

附件：1. 2024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推荐表

2. 2024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推荐汇总表



附件 1

2024 年市级 “一村一品” 专业村推荐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申报日期：

专业村名称	_____县 _____乡（镇） _____村		
主导产业名称		主要产品品牌	
一、村情简介（200 字以内）			
建设村情况简要介绍（全村人口**人，下辖村民小组**个，党员**人。土地面积**平方公里，其中：耕地**亩、山地**亩、林地**亩。近年来，该村按照***发展思路，大力发展**产业，有效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2023 年全村生产总值***万元，村财收入**万元，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**元。先后获评**、**等荣誉称号。）			
二、主导产业发展情况（300 字以内）			
介绍主导产业发展规模（总产值**万元，其中：一产产值**万元、二产产值**万元、三产产值**万元）、规划布局、发展思路、产业融合现状、带动能力、联农带农机制创新、主要经营主体情况（***有限公司、***有限公司等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龙头企业**个，**合作社**个，***家庭农场**个，专业大户**个）、技术研发应用、绿色发展、品牌建设等方面。			
三、建设思路、目标（300 字以内）			
介绍“一村一品”建设的思路、目标等。			

四、主要建设项目（介绍拟主要建设项目、承担主体、建设内容）

序号	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承担主体	建设地点	主要建设内容	总投资（万元）
1					
2					
...					

五、所在地乡镇推荐意见

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六、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推荐意见

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佐证材料：

1. 全村总产值、主导产业总产值、全村农户总数、主导产业从业农户数需提供乡政府或县政府盖章的证明材料（乡政府或县政府直接在申报表上确认盖章即可作为证明材料）。
2. 获评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、地理标志的需附所获证书复印件，已纳入“一品一码”+合格证并行系统的需打印登录系统的截图。
3. 村里有企业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的，需附 1-2 家经营主体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附件 2

2024 年市级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推荐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	乡（镇）	村	主导产业	2023 年产值情况 （万元）			全村农户总数 （户）	主导产业从业农户数 （户）	获评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、美丽乡村情况	是否纳入“一品一码”+合格证并行系统	经营主体数量（家）	备注
					农业全产业链产值	其中主导产业总产值	主导产业						
1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

注：1. 主导产业只能选择一个，应明确到具体品种，如龙眼、枇杷、高山蔬菜、蛋鸡等。

2. 主导产业总产值为主导产业一产、二产、三产产值的总和。

3. 获评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、地理标志情况应填写具体获评荣誉。